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修订稿”）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预案修订稿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修订稿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尚需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7 日